

关于《柴桑区城门街道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 年）》 的批后公告

《柴桑区城门街道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 年）》已经九江市人民政府批复同意，现根据有关法律要求，予以公告，详细内容如下：

一、规划范围

规划范围包括全域和镇区两个层次。全域规划范围为城门街道行政辖区，共辖 8 村、1 矿场，总面积 51.38 平方公里；镇区范围为城门街道办事处所在地的详细规划片区，包含红心村、白畈村部分用地，总面积为 95.27 公顷。

二、规划期限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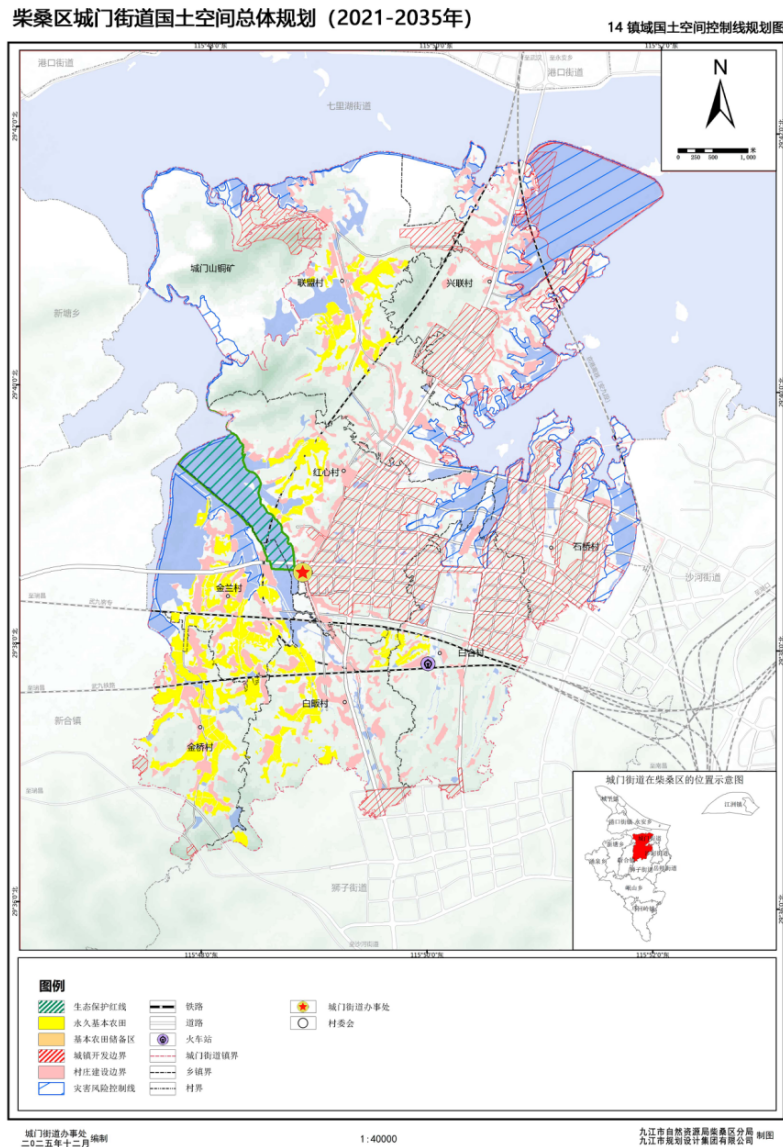
规划期限为 2021 年至 2035 年。规划基期年为 2020 年，近期目标年为 2025 年，远期目标年为 2035 年，远景展望至 2050 年。

三、总体定位

落实九江市委市政府、柴桑区委区政府的重要决策部署，落实上位规划发展定位要求，依托街道区域优势、滨湖生态优势，聚焦农文旅产业发展，打造集“特色种植、劳动体验、湿地景观体验”为一体的城乡融合重要节点。

四、统筹落实划定重要控制线

镇域耕地保护目标不低于 1083.67 公顷、永久基本农田不低于 310.24 公顷，生态保护红线 111.74 公顷，城镇开发边界 942.38 公顷，镇域分解下达村庄建设用地规划规模 476.84 公顷；划定灾害风险控制线 679.08 公顷，历史文化保护控制线 6 处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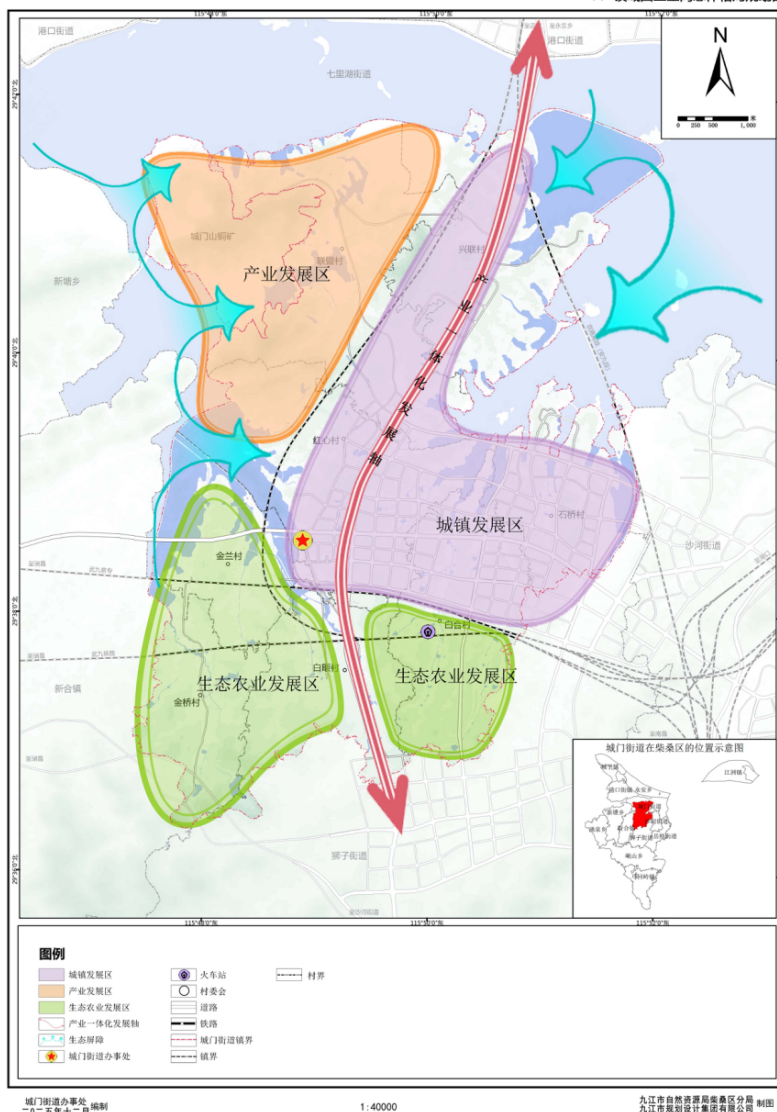
五、落实细化主体功能分区

城门街道主体功能区定位为城市化地区。需在优化结构、提高效益、降低消耗、保护环境的基础上推动经济可持续发展；推进新型工业化进程，提高自主创新能力，聚集创新要素，增强产

业集聚能力，形成分工协作的现代产业体系；加快推进城镇化，壮大城市综合实力，改善人居环境，提高集聚人口的能力，是区域协调发展的核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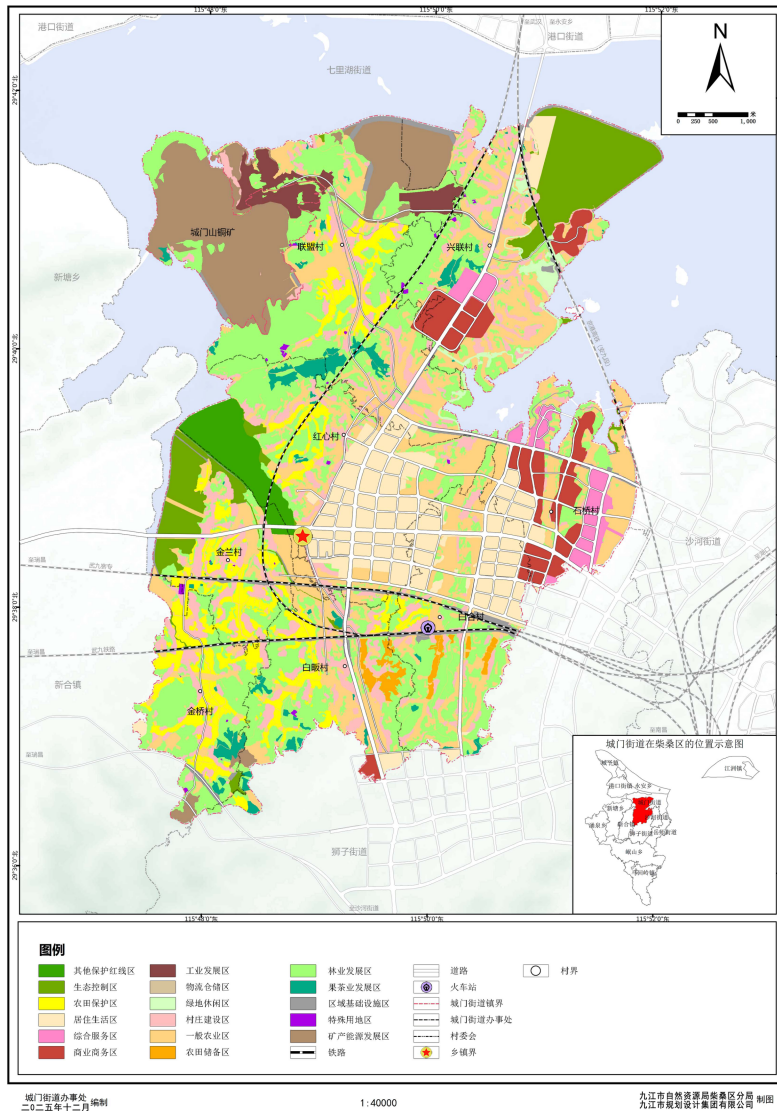
六、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

规划构建“一轴、双屏、三区”总体格局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。“一轴”指沿通江大道形成的南北产业一体化发展轴。“双屏”指赛城湖生态屏障、城门湖生态屏障。“三区”分别为产业发展区、生态农业发展区、城镇发展区。以城门山铜矿、联盟村、兴联村构建的产业发展区；通江大道沿岸及赛城湖新城构建城镇发展区；以金桥村、金兰村、白畈村及白合村构建的生态农业发展区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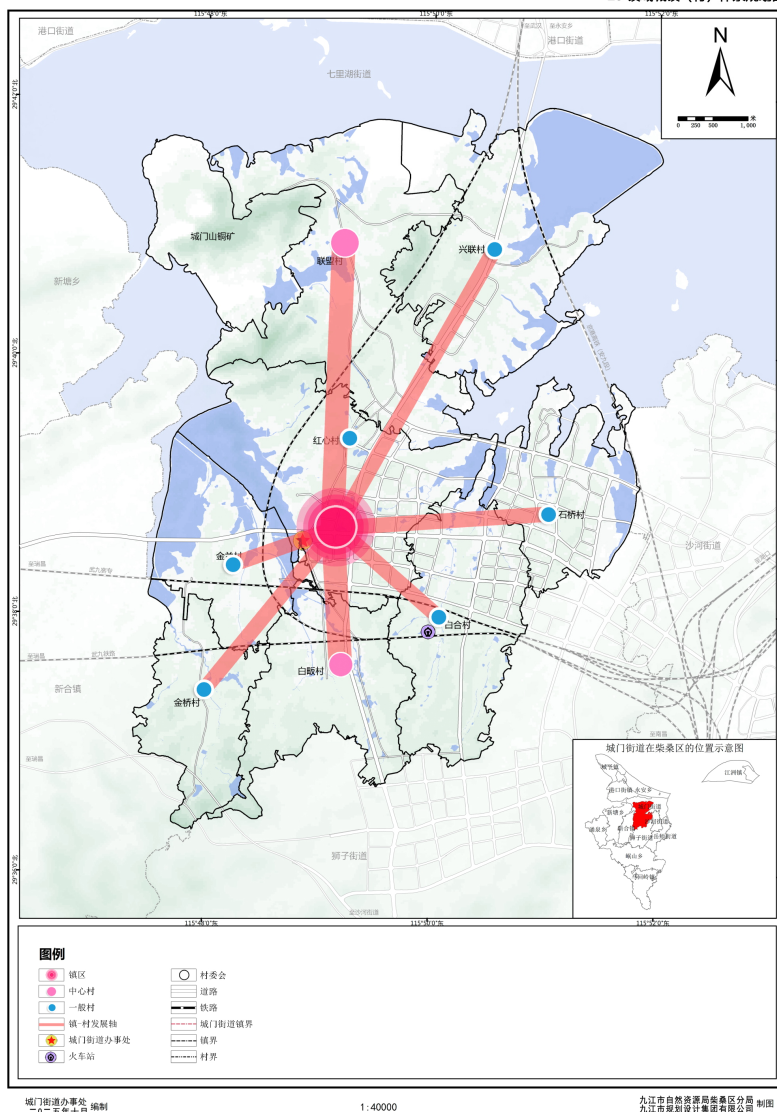
七、划定国土空间规划分区

全域国土空间划分为生态保护区、生态控制区、农田保护区、城镇发展区、乡村发展区、矿产能源发展区等六大类，其中乡村发展区细分为村庄建设区、一般农业区、农田储备区、果茶业发展区、林业发展区、区域基础设施区、特殊用地区 and 自然保留区，并配套施行分区管制制度进行差异化管理。



八、合理塑造镇村空间体系

规划形成“城区—中心村—一般村”三级城镇等级体系。重点巩固城门街道的中心地位，提升服务能级；中心村为：联盟村、白畈村，强化服务配套与特色产业发展，发挥镇域重要支点作用；一般村为：白合村、金桥村、兴联村，发挥基础“三农”服务职能，服务本村范围。



九、公共服务设施体系

统筹镇村公共服务设施资源配置，补齐各级公共服务设施短板，构建“镇区—中心村—一般村”三级城乡生活圈体系，满足15分钟生活圈公共服务设施需求，有效引导全域公共服务设施规模配置和空间布局，实现全域基本公共服务设施全覆盖。



十、产业发展规划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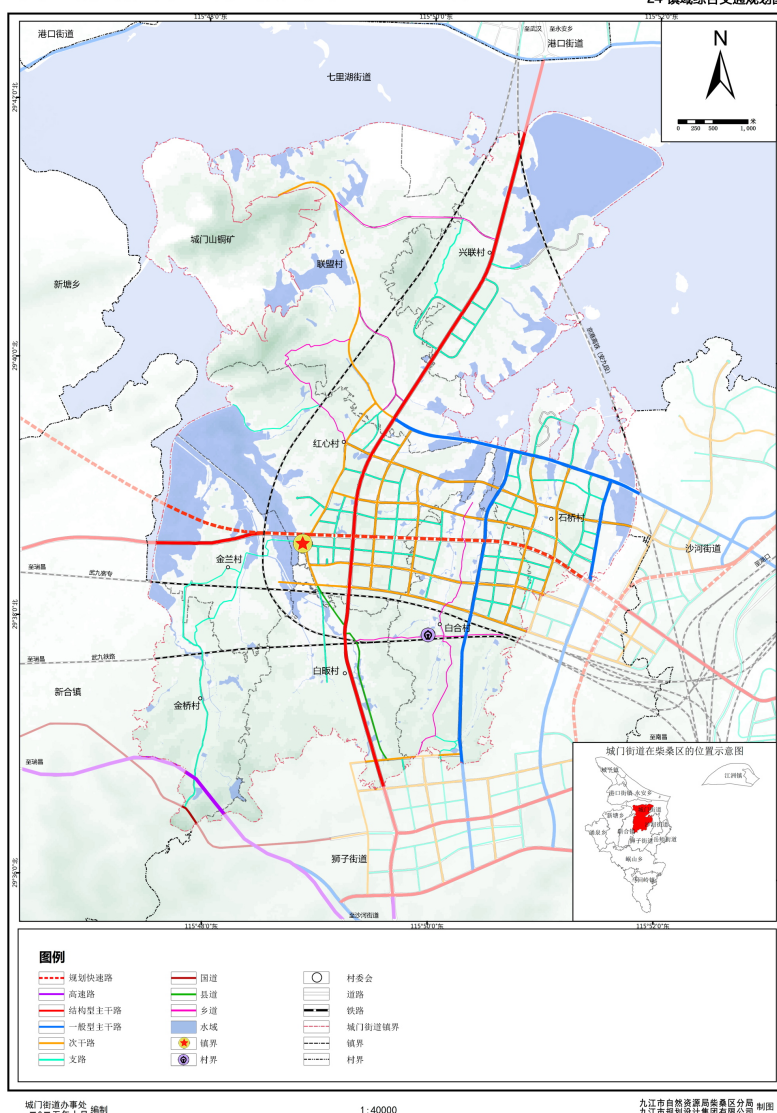
立足区域协同与资源禀赋，城门街道规划构建“一轴贯通、三区联动”的产业空间格局，统筹推进城乡融合与产城协调发展。其中“一轴”为通江大道南北经济发展轴，“三区”分别为“北部矿产能源区”、“东部综合服务区”以及“南部生态农业区”。

十一、综合交通体系

加强对外交通衔接，融入区域格局。积极推动江州大道延伸线建设与省道 S301 改线工程落地实施，显著提升城门街道与九

江市中心城区及周边城镇的交通连接效率，深度融入区域综合交通网络。有力促进区域交通基础设施一体化发展，加速要素资源流通，为全面提升区域综合竞争力奠定坚实基础。

依托通江大道（南北纵向主轴）、江州大道（东西横向）、赛城湖大道（东西横向）及武九铁路（客货运通道），系统构筑“一纵三横”骨干交通体系，形成多方式、立体化的区域对外运输走廊。通过加密城乡衔接路网、打通跨区“断头路”优化网络结构；依托铁路-公路联运衔接降低物流成本提升运输效能；同步完善公交与慢行系统服务民生需求，着力构建高效便捷的“15分钟城乡生活圈”，提升居民出行品质与效率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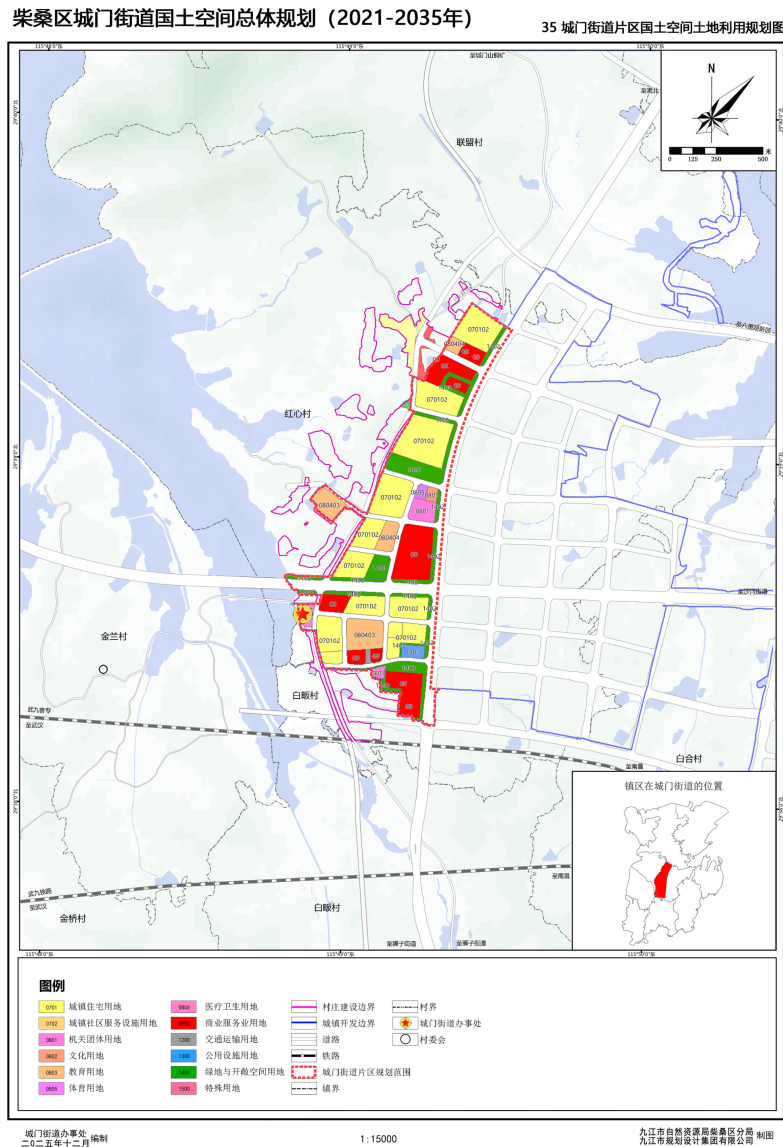


十二、历史文化保护

充分挖掘和保护各类历史文化资源，构建与保护历史文化遗产（古遗址）、历史风貌及其相关的环境原真性，在保护优先、统筹兼顾的原则下，协调遗产保护和城镇发展、生活改善之间的关系。严格保护 2 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及 4 处未定级不可移动文物。划定历史文化保护控制线 13.22 公顷。

十三、城门街道片区落实上位规划专篇

中心城区详细规划单元传导中城门街道片区规划范围 95.27 公顷，均为城镇开发边界。通过落实上位规划，提升城门街道各项功能，重点保障公共服务设施、绿地与开敞空间、商业服务业、产业发展用地，鼓励土地混合使用，提高人居环境水平。



十四、实施保障

落实上级国土空间规划的战略引导和底线约束要求，对详细规划的编制提出具体分解落实要求，发挥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对各类专项规划的指导约束作用。以国土空间规划为依据，对所有国

土空间分区分类实施用途管制，实行“详细规划+规划许可”或“约束指标+分区准入”等管制方式。

规划成果纳入国土空间规划“一张图”与信息平台，依托平台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动态监测评估预警和实施监管。